

关于对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03 号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2016 年至 2018 年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4.17 亿元、43.52 亿元、84.9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6.85%、19.43%、31.72%；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分别为 105.62 亿元、120.19 亿元、140.74 亿元。2016 年至 2018 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 4.71 亿元、10.63 亿元、10.78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74 亿元、21.40 亿元、24.03 亿元；利息支出分别为 4.04 亿元、5.28 亿元、6.71 亿元，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5.92%、49.65%、62.19%。

（1）请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存放安全性、是否存在权利限制发表明确意见。

（2）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测算营运资金需求，说明你公

司货币资金水平与资金需求是否匹配，以及 2018 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显著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说明你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明显高于净利润的原因，以及在货币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充裕的情况下仍持续新增债务融资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显著增加你公司的财务负担和偿债风险。

(3) 你公司 2018 年度利息收入 1.19 亿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8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4.26 亿元。请结合你公司银行存款结构、理财产品购买情况、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等说明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的合理性，是否符合市场水平，并结合理财产品收益率与有息负债利息率的对比情况，说明你公司将大额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同时又存在大额有息负债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4) 你公司报告期现金流量表明细中，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中银行保证金新增 7.43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中新增支付期货保证金 1.11 亿元。请结合报告期内期货、信用证等业务的开展情况说明上述现金流量表明细科目大幅增长的原因。

(5)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14.58 亿元，较期初增长 276.34%，请结合你公司境外销售业务情况说明存放在境外的款项增幅较大的原因。

(6) 请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相关内控措施的执行情况，并结合你公司、你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参股公司、联营公司等主体是否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等

情形,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未将货币资金项目列为关键审计事项的原因、对货币资金项目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相关审计程序是否充分。

2、2016 年至 2018 年末, 你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 17.08 亿元、30.18 亿元、63.09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54.10 亿元、64.35 亿元、101.47 亿元。请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现金流及收支安排、债务到期情况, 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 是否存在债务违约等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3、报告期第一至第四季度, 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1.26 亿元、121.02 亿元、132.64 亿元、144.51 亿元, 净利润分别为 3.42 亿元、3.52 亿元、2.09 亿元、1.76 亿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5 亿元、6.77 亿元、19.69 亿元、0.82 亿元, 请具体分析报告期内第三、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第一、第二季度增长但净利润明显下降的原因, 以及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且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4、2016 至 2018 年度, 你公司液化石油气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37%、5.18%、2.84%, 化工品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71%、11.43%、12.33%, 整体呈下降趋势。同时, 你公司分部信息显示, 2017 至 2018 年度, 你公司液化石油气分部净利率分别为 2.48%、1.28%,

化工产品分部净利率分别为 6.52%、5.97%。

(1) 请结合你公司主要产品行业竞争、同行业公司、产品价格、成本、产销量等因素说明你公司各业务分部毛利率、净利率水平的合理性及下滑原因，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数据进行对比分析。

(2)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量分别同比增长 49.77%、52.84%、28.97%，且你公司在年报中披露公司连续六年全国液化气进口和销售量行业第一。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销售量、销售价格、采购量、采购价格、采购模式、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产品议价能力等情况，说明报告期收入、销量同比增长但主要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分析营业成本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较同行业公司采购价格显著偏高情形。

(3) 报告期内，你公司生产量同比增长 28.47%；报告期末，你公司固定资产规模较期初下降 3.15%。请结合你公司生产线及募投项目建设情况，补充披露你公司主要产品液化石油气的仓储加工能力和利用率，是否与你公司近两年产销量持续增长相匹配。

(4) 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发生额 1.67 亿元，同比增长 1.85%。请分析说明报告期销售量增幅远高于运费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

(5) 你公司分部信息显示，液化石油气报告期对外销售收入 373.78 亿元、净利率 1.28%；同时，你公司子公司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液化石油气国际贸易业务，报告期销售收入 303.88 亿元，净利率 0.57%。请分析说明子公司销售净利率低于

公司液化石油气业务净利率的原因，并说明分部信息中液化石油气对外销售收入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营业收入构成中披露的液化石油气销售收入存在差异的原因。

5、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为 16.70%，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为 51.87%。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较去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原因，并补充说明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它关系。

6、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商业承兑票据 3.11 亿元，期初余额为 0。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收入变动等情况，说明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坏账风险，并结合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说明是否需计提坏账准备。

7、报告期末，你对香港昆仑船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船务”）存在 8.65 亿元的其他应收款，其中新增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 0.81 亿元。你公司原委托控股股东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石油”）新建 8 艘大型液化气冷冻船 VLGC，并于 2018 年 4 月将上述船舶建造事项转移至昆仑船务。

（1）请补充说明应收昆仑船务款项的形成原因，包括报告期新增 0.81 亿元保证金的形成原因和具体内容。

（2）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已交付船舶的实际情况和未交付船舶的预计交付时间，分析说明昆仑船务的财务和运营状况及履约能力、委托建造合同定价及公允性、相关应收款预计可收回时间以及坏账准

备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1.49 亿元，较期初增长 56.27%；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6,393.59 万元。请结合你公司存货构成及价格变动情况等，说明 2017 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报告期内存货大幅增长的原因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9、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余额 19.09 亿元，较期初增长 243.59%。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及结算模式分析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大幅增长的原因。

10、报告期末，你公司因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8.91 万元。请说明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1、报告期内，你公司管理费用中，设备大修期间维修费发生额 1.55 亿元，上年同期发生额为 37.18 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内上述费用的形成原因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12、你公司在合并利润表中披露报告期研发费用发生额 1,309.28 万元，在年度报告研发投入部分披露本期研发投入金额 1.24 亿元，请说明两者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你公司上年度未发生研发费用，请补充说明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增长的原因。

13、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8 亿元，其中 5,907.80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8,891.05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政府补助 4,409 万元。请补充披露上述政府补助的形成原因和确认依据，以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报告期末，你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及汇兑损益金额较大，请补充披露你公司报告期内汇兑损益的详细情况，以及你公司为应对汇率风险采取的措施，并对汇率风险进行敏感性测试。

15、截止目前，你公司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310 亿元，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81.67 亿元，并且近年来你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均远高于实际担保金额。请结合所处行业情况、业务模式特点等因素，说明你公司长期为子公司提供大幅超过实际需求的担保额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16、你公司在年报重要提示部分提及公司存在行业竞争激烈、市场拓展难度加大、技术工艺创新、经营成本上升、汇率波动以及涉足新产业、新行业等风险。请对上述风险和应对措施进行详细说明，并做充分的风险提示。

17、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委托理财发生额、未到期余额相同，请结合报告期委托理财的增减变动情况核实披露是否准确。

18、报告期末，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周一峰、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所持股份质押比例为 65.34%。请结合主要财务指标、融资渠道、主要资产流动性等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是否处于安全合理水平，是否存在质押平仓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4月29日